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W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執行董事辭任

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一項建議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辭任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李仁剛先生（「**李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原因為李先生希望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起生效。

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彼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機會衷心感謝李先生於彼任職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一項建議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以及適用於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

於李先生辭任後，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重選李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建議普通決議案第2(a)項已不再適用，且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本公司股東審議及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所有其他建議決議案將繼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審議。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惟建議普通決議案第2(a)項將不會進行投票及點算票數。

承董事會命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瑞河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徐斌女士及楊淇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藝華女士、張嘉裕教授及傅思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